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科委字〔2024〕21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工程建设企业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施工工法大赛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促进工程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鼓励企业在施工过程中积极采用数字化、工业化及绿色低碳技术，推动工程建设施工方法创新，提升工程安全质量、绿色低碳和降本增效水平，我会决定举办第二届工程建设企业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施工工法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要求

以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为主要内容，以工程为对象，以工艺为核心，运用系统工程原理，把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建

造技术和科学管理有机结合起来，经过一定工程实践形成的综合配套的施工方法。参赛施工工法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工法已取得省部级（包括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集团公司总部）工法证书（2019年1月1日及以后）；

（二）工法创新性采用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的技术、材料或装备；

（三）工法技术先进，安全可靠，且具有较高的推广应用价值；

（四）工法已经过工程实践应用，取得明显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五）工法应遵循国家工程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标准规范，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二、赛程安排

（一）报名阶段（2024年3月5日至3月25日）

各单位向推荐单位提出报名申请，完成参赛报名工作。

（二）申报阶段（2024年4月至5月）

参赛单位根据大赛要求准备工法申报材料，经推荐单位审核把关后，报送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三）初赛阶段（2024年6月）

专家通过网络评审系统对参赛工法进行评审，确定复赛入围的工法名单。

（四）复赛阶段（2024年7月上旬）

按照专业组建评审专家组，以会议形式对进入复赛的工法进行

分组评审，确定进入决赛的工法名单。

（五）决赛阶段（2024年7月中旬）

聘请有关方面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进入决赛的工法进行终审，并在协会官方网站公布结果。

三、参赛要求

（一）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参赛工法须经各行业工程建设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建筑业（工程建设）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的推荐。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负责组织推荐。本次大赛没有名额限制。

（三）参赛单位应在报名截止日3月25日前，向各推荐单位提出报名申请。

（四）参赛单位向推荐单位领取申报卡号和密码后，须在5月10日前登录“中施企协科技工作综合业务管理平台（<http://kj.cacem.com.cn>）”，完成申报材料在线提交。

（五）各推荐单位应认真组织，严格把关，确保推荐项目的质量，并于5月15日前将纸质版推荐函（含汇总表）快递至科委办公室。

四、工法设置

设特等工法、一等工法、二等工法、三等和优胜工法。各等级工法的数量，根据申报的数量和质量确定。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富翔、孙鹤、李醒冬

电 话：010—63253475、010—63253419、010—63253478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华天大厦4层

附件：1. 推荐参赛工程建设施工工法汇总表

2. 第二届工程建设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施工工法
大赛申报书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4年2月27日

附件 1

推荐参赛工程建设施工工法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工法名称	主申报单位	省部级工法 批准单位	省部级工法 批准时间

注：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可根据实际数量加页

附件 2

第二届工程建设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 施工工法大赛申报书

一、基本情况

推荐单位				
主申报单位	(公章)			
工法名称				
省部级工法 批准单位				
省部级工法 批准时间		省部级工法证 书编号		
所属行业		学科代码		
主要完成单位 (同工法证书)				
联系人			手机号码	
主要完成人 (同工法证书)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电 话
工法应用工程名称 和时间				

工法关键技术名称、组织审定的单位和时间	
工法关键技术获科技成果奖励的情况	
工法内容简述：（500字以内）	
关键技术及保密点（如有专利权，请注明专利号）：	
技术水平和技术难度（与国内外同类技术水平比较）：	
工法成熟性、可靠性说明：	
工法应用情况及应用前景：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包括节能和环保效益）：	

二、工法文本

(一) 前言

(二) 特点

(三) 适用范围

(四) 工艺原理

(五) 工艺流程及操作要点

(六) 材料与设备

(七) 质量控制

(八) 安全措施

(九) 环保措施

(十) 效益分析

(十一) 应用实例

三、附件材料

（一）必备附件

1. 省部级工法证明

省部级工法证书或批准文件。

2. 工程应用证明

由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出具，需写明应用的工程名称、应用时间及取得成效。

3. 经济效益证明

由主申报单位出具，经济效益应有明确数值，并加盖单位或财务部门公章。

4. 科技查新报告

由专业技术情报部门出具。

5. 知识产权

包括专利、标准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

6. 工法照片

反映实际施工中工法操作要点的照片（10~15张）。

7. 视频介绍

内容应反映工法实际施工的工艺流程、操作要点及关键技术原理等，时间不超过5分钟，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

（二）其他附件

1. 获奖证书。

2. 其他证明材料。